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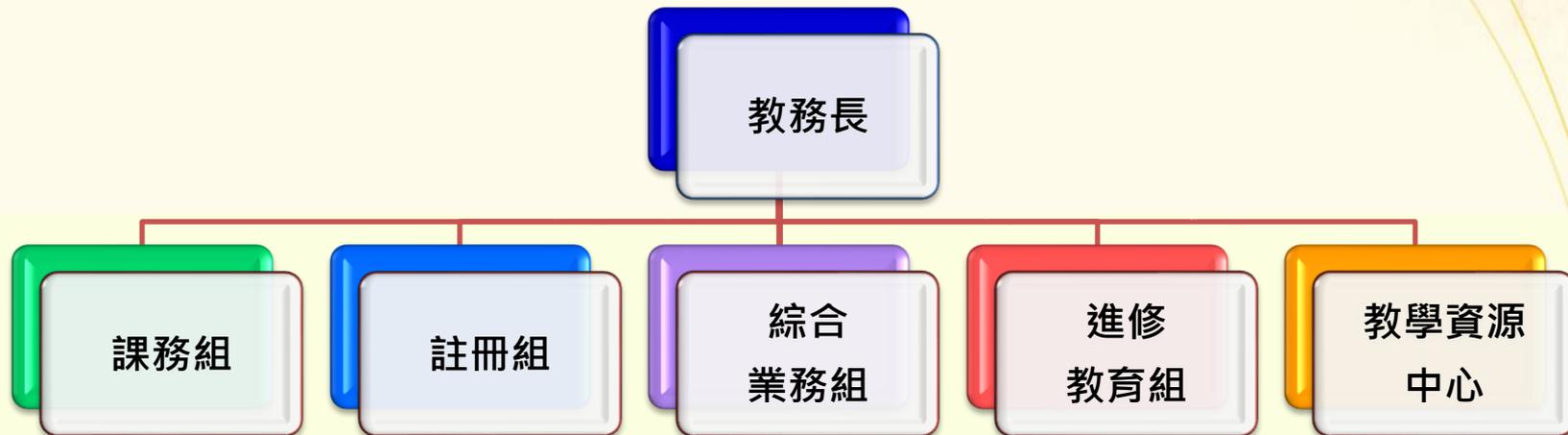
新生座談會簡報

(Welcome to NPUST)

報告人：教務處

教務處

組織架構



行政位置

綜合業務組(3F)

教學資源中心(4F)



教務長室、註冊組、課務組及進修教育組位於行政大樓1F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

各組主要業務項目

組別

主要業務項目

教學資源 中心

辦理教學助理（TA）培訓、新生職場體驗營、高中職師生暑期營、高中職暑期探索學習方案、技職教育體驗活動、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教師成長研習、教師教學績優獎勵、招生宣導相關及教育部教學計畫業務。

註冊組

修業規定、註冊、學籍、成績、轉系、輔系、雙主修、畢業、論文審查等業務。

課務組

課程(含校外實習課程)、選課、教學、調課與補課、考試、學生請假缺曠課、外語獎勵、鐘點費、教學意見調查、教學助理（TA）申請、海外研習獎補助等業務。

進修教育組

承辦進修部學生上述註冊與課務相關業務。

綜合業務組

國內各類招生、海外僑生聯合招生入學、陸生來臺就學、派外人員子女申請入學、總量管制等業務。

教學資源中心業務簡介



業界專家協同教學



教學助理培訓



高中職師生暑期營

註冊組業務簡介

- 註冊
- 學生證
- 學籍資料
- 畢業資格審核
- 成績單申請
- 核發畢業證書
- 雙主修
- 輔系
- 轉系
- 學分抵免
- 休學
- 退學

註冊繳費

- 一、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學雜費繳費單至第一銀行之「**第e學雜費**」入口網列印。繳費方式：線上繳費或至第一銀行各分行、各超商及郵局繳納，截止日為9月7日。申請學雜費減免者請務必先完成辦理手續後再繳費。
- 二、學雜費繳納或就學貸款辦理完成→至新生登錄系統**登錄學籍資料完整及上傳照片（務必於8月17日前）**完成，新生報到日（8/31）可領取學生證。
- 三、未經申請核准延期或逾繳費期限仍未完成註冊繳費，將依本校學則及學生註冊辦法規定處理。

學生證

- 一、目前本校學生證係結合電子票證，使用範圍包括圖書館門禁、學校合作社、大眾運輸交通工具（校園公車優惠）、便利商店…等相關應用，卡片設定學生身分效期為四年（獸醫系五年），如休學後復學或延修者須辦理學生身分展期。
- 二、遺失補發方式：至註冊組（進修部學生至進修教育組）填寫申請書並繳費。

成績考核

學生學業成績考查依本校規定有四種，即日常考查、臨時考試、期中考試、期末考試；至於評量標準、方式係公布於本校數位學習平臺課程內容。

修業規定

一、本校採**學年學分制**，即在一定的修業年限內，修完一定數量的學分，方可取得畢業資格的一種修業制度。本校學士班除獸醫學系修業年限為五學年（十學期）外，其餘皆為四學年（八學期），如學生因休學致修業年限未達，即使畢業學分修足仍須補足修業學期數始得畢業。

二、學士班學生如未能在修業年限內修足應修科目及學分者（包含未通過外語實務），得**延長修業期限二年**（身障生四年）。

畢業資格審核

- 一、必修課請務必依照課程規劃表之課程修課，（可至教務處網站左側之課程規劃查看）各系有規定本系選修至少須修的學分數須注意，修讀過多的外系選修不予承認，且選修全民國防課程各系亦有不同承認畢業學分數。
- 二、通識課程須依照各學院規定的類別修讀。

轉系

- 一、修讀四年制學士學位之學生入學後，於第二、三學年開始前得申請轉系，但於第三學年開始前申請轉系者，僅得申請轉入性質相近之學系三年級或性質不同之學系二年級肄業。
- 二、其餘注意事項可至**教務處網站-教務業務流程-學士班轉系作業流程**查看。

取得修讀碩士班課程及交換生資格

- 一、獎勵優良學生至國外姐妹學校暑期研習。
- 二、學士班成績優異大三、大四期間可申請學士班學生取得修讀碩士班課程資格。
- 三、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或碩士學位學生成績優異，並具有研究潛力，可申請逕修讀博士學位。
- 四、國內(文藻、高科大、高餐、高師大、逢甲、靜宜及輔仁)及國外等學校交換生。

退學

學生有下列情形者，**應令退學**：

- 一、逾期未完成註冊手續或休學逾期未復學者。
- 二、修讀學士學位學生各學期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連續**兩學期，**第一次**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含)**，且**第二次**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二(含)**者，休學前後之學期視為**不連續**。
- 三、僑生、外國學生、原住民族籍學生、運動績優學生、技優保甄學生及離島保送生，各學期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連續二學期達三分之二(含)者，休學前後之學期視為不連續。
- 四、其他規定請參閱**教務處網站—教務處法規—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學則.pdf**

課務組業務簡介

- ◆ 開排課、暑修
- ◆ 選課、校際選課
- ◆ 學生請假、缺曠統計
- ◆ 課程規劃及修訂
- ◆ 外語能力檢定獎勵
- ◆ 教學助理(TA)申請
- ◆ 校外實習

選課

- ◆ 114學年度第1學期新生網路選課時間為114年8月19日12:30~8月20日23:59。
- ◆ 加退選課時間為開學後第一週(114年9月8日至9月12日，進修部學生至9月13日)，如果未選課或未選上者，請於開學此期間辦理加退選。

修課-1

- ◆ 四年制學生每學期所修學分數，一、二、三年級不得少於十二學分（進修部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二十八學分；四年級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二十八學分；產專班比照日間部。
- ◆ 獸醫學系四、五年級比照上述三、四年級辦理。
- ◆ 因當學期於校外實習者及應屆畢業生如有特殊情況經核准者，得不受此限制。

修課-2

修讀碩、博士學位學生每學期至少須修讀一門課程，每學期所修學分數，不得多於15學分（含大學部及學程課程之學分）；修讀碩、博士學位在職學生為部分時間進修者（含在職專班）每學期不得超過15學分（含大學部及學程課程之學分）。

修課-3

通識課程領域分四大類：

- ◆ 人文學科
- ◆ 社會科學
- ◆ 自然與生命科學
- ◆ 數理與應用科學

每門課程各為2學分，四技一年級~三年級
應於通識選項課程中，修讀6門通識課程。

各學院修讀類別

學院 /學程	人文學科	社會科學	自然與 生命科學	數理與 應用科學
農學院	2	3		1
國際學院	2	3		1
獸醫學院	2	3		1
工學院	2	3	1	
管理學院	2	2	1	1
人文暨社 會科學院	2	2	1	1
達人學院	2	3	1	

修課⁻⁴

校外實習課程-1

為落實理論與實務並重，本校各系依其屬性與年級，訂有**校外實習必/選修課程**，主要有兩大類：

- ◆ 暑期校外實習。
- ◆ 學期校外實習。

修習校外實習課程的同學必須在校外的同一個實習機構進行**全時**實習。

校外實習課程-2

- ◆ 校外實習課程性質為**學習性質**，須經本校課程發展規劃、實習機構篩選與評估、簽訂實習合約書、投保意外險、輔導訪視、成果考核等作業。
- ◆ 實習地點考量鄰近校區、返鄉實習，惟實際安排仍視當學年度各系與機構合作情形。
- ◆ 實習機構可能視學習表現提供實習獎助學金、津貼，部分機構提供伙食。
- ◆ 一般實習無提供薪資待遇，食宿自理。

校外實習課程-3

- ◆ 大學學費採**固定金額制**，即指大學4年的學費平均分攤至每個學期。
- ◆ 校外實習課程是具有學分的正式課程，**全學期都在校外機構實習**的學生，一樣要繳交當學期**全額的學費**。
- ◆ 日間大學部全學期都在校外機構實習，未返校修課的同學，完成課程後，得退還1/5雜費與電腦網路使用費。

校外實習課程-4

- ◆ 同學入學後，得預先瞭解系上校外實習課程的規劃，比如：安排在哪一年級、學期、學分數、課程類型、有無擋修或修課條件、歷年的合作機構、可能的住宿…等。

校外實習課程-5

- ◆ 於低年級階段，深耕課業基礎、學習生活技能、培養人際關係、建立良好的態度，做好校園學涯規劃。
- ◆ 於中高年級實習階段，**安全第一**，提早體驗職場，增進實務技能，建立職場倫理，學用合一，培養同學就業力，幫助畢業即就業。

數位學習平台

➤ **登入窗口** <https://moodle.npust.edu.tw>
(學校首頁 ■ 連結 ■ 重要站台 ■ 數位學習專區 ■ 數位學習平台)

✓ **數位學習平台操作手冊-學生版** (請先參閱)
(數位學習平台 ■ 使用教學 ■ moodle教學文件區)



數位學習平台

★ **新生/舊生/延修生**：只要在**選課系統選到一門課程**，
即可**登入數位學習平台**，無選課則「無法登入」系統

課程
資訊

能見度

授課教師
已填資料

是否選課

✓ **加退選前已選課(第一階段)**

可以看到 **已加選課程清單** 及 **各課程修課規定**
課程大綱、課程進度、課程教材

✓ **加退選前未選課 或 加退選週加選課**

只能看到 **課程大綱、課程進度**

第一階段
未選課後加選

▶ (9/8-9/12)加退選期間，加選課的同學(含轉學、復學生、延修生)
須待課程轉入數位學習平台後(預計9月16日)，才可以看到修課資訊

學生請假

➤ 登入窗口 <https://course.npust.edu.tw/TMIS/Master/Index.aspx>

(學校首頁 ■ 連結 ■ 重要站台 ■ 學生校務行政資訊系統 (成績.請假) ■ 請假申請)

請假須知



學生請假依學生請假辦法辦理(教務處網站)



請假依假別規定檢附證明文件，上傳檔案限JPG格式，清晰可見(姓名、時間、事由)；請假出國者，需附家長同意書及證明文件



請假應事前申請(事假/公假)

病假/喪假/生理假/身心調適假/產假/防疫假
可於請假當日起七日內補請假



- ✓ 請假時間內 有課程 負責單位：教務處
(一般上課請假) → 個人/團體課程請假
- ✓ 請假時間內 無課程 負責單位：學務處
(校慶、集會活動) → 個人/團體訓練請假

如何請假



學生請假系統



學生請假辦法

外語能力檢定獎勵

檢附文件

1 外語能力檢定獎勵
申請表 (教務處網站下載)

2 學生證/身份證/存摺
正反面影本

3 成績證明影本

系所主任核章

教務處課務組
申請

獎勵類別

英語、日語、韓語、西班牙語、法語
德語、泰語、印尼語、越南語



外語能力檢定
獎勵辦法

獎勵申請期限：檢測完後一年內；各類別限申請一次

學生赴海外研習獎補助

補助類別

海外短期交換

海外專業實習

海外競賽

國際學術活動

經濟艙來回機票款

經濟艙來回機票款
及會議註冊費

申請期程：每學期開放申請下學期補助，每學年以一次為限。

語言及文化課程：修讀語言中心開設相關課程並獲研習證明者，可額外獲得生活費補助，補助額度依會議決議。

教育部學海系列計畫

計畫類別

學海惜珠

學海飛颺

學海築夢

新南向

學海築夢

選送優秀學生赴國外
大專校院修讀學分

選送學生赴海外企業、
機構進行職場實習

申請期程：每年1月開放補助。

◆前兩項由學生自行提出申請，補助學費、機票及生活費。

◆後兩項須由系上專任教師提出計畫申請，補助機票及生活費。

申請資訊：透過本校搶先報及海外研習補助粉絲專業
公告申請相關資訊。

進修教育組業務簡介₋₁

- ◆ 進修部大學部(含產專班)、碩專班學生。
- ◆ 學生之註冊、學籍、學生成績及預警、休學、退學、復學、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及保留入學資格。
- ◆ 學生證申請及補發、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業務。
- ◆ 學分抵免、轉系、輔系、雙主修、國內交換生及成績優良獎勵。
- ◆ 進修部大學部、碩專班學分費核算及催繳。

進修教育組業務簡介⁻²

- ◆ 畢業學位論文格式。
- ◆ 畢業資格審核、畢業證書及修業證明書核發。
- ◆ 碩專班論文口試委員聘書核發。
- ◆ 全進修部開排課、暑修、選課、校際選課。
- ◆ 學生缺曠請假、課程規劃及修訂。
- ◆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產學攜手專班系統填報業務、申辦弱勢學生助學金。



2025高教深耕計畫教學創新精進 - 跨領域特色學程



*各類跨域學程修習須至跨領域教學平台報名
*詳細說明請上網查詢：<http://itc.npust.edu>



*詳細內容歡迎來電詢問
TEL：(08)770-3202
#分機6577 吳緯杰經理
#分機6353 曾珍琦經理

2025高教深耕計畫教學創新精進 - 創新教學方案

創新教學制度

提升實務技術

國際技能
競賽人才
培育計畫

特色專業實
地實務課程
專案計畫

大學社會責任

培育實踐社會責任能量

- 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微型種子計畫
- 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前導型專案計畫
- 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基地
- 大學社會責任實踐種子型國際型計畫

創新教學制度

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與精進

創新教學暨
問題導向課
程專案計畫

創新教學課
程專案計畫

專業英語
(ESP/EGSP)
創新教學課程
專案計畫

均質化教育
課程專案計
畫

AI與創新教
學課程專案
計畫

謝謝您們的參與

Thanks for your attendance